

犯罪心理学

〔日〕山根清道编



群众出版社

犯 罪 心 理 学

(日) 山根清道 编

张增杰
罗士华 李国秀等 译

群 众 出 版 社

一九八四年·北京

②
①
②
①
②
①
②
①
②
①
②
①
②
①
②
①
②
①
②

犯 罪 心 理 学

(日)山根清道 编
张增杰 李国秀等 译
罗大华 段 为 校

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京 安 印 刷 厂 印 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2.75印张 268千字

1984年12月第1版 1984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3067·194 定价: 1.65元

印数: 000001—130000册

译者说明

我国的犯罪心理学正处在探索阶段。致力于研究犯罪心理的同志，在深入调查研究我国的犯罪情况，认真总结公安、政法战线的丰富经验的同时，也期望了解外国的研究情况。为此，我们翻译了日本山根清道主编的《犯罪心理学》，供研究犯罪心理的同志及广大公安、政法工作者参考。

本书阐述了犯罪心理学的主要课题，概括介绍了研究犯罪心理的各种理论，以丰富的资料论述了犯罪者的人格形成和犯罪心理形成的各种原因，介绍了对犯罪者的心理诊断和治疗方法，剖析了杀人犯、有组织的罪犯和惯犯的心理。这是一本有价值的参考书。鉴于日本与我国的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不同，阅读时请分析鉴别。

本书由大东文化大学教授山根清道主编，执笔人有新田健一、安香宏、堀内幸雄、上芝功博、税所笃郎、德山孝之、台利夫、森武夫、石原务、小野直广、大川力、小田晋、麦岛文夫、佐藤晴夫等人。本书于1974年初版，1979年第五次印刷。

参加本书翻译的有（以章目先后为序）：罗大华、张增杰、张春、李国秀、邵道生、张文凯、高玉祥、崔培文。由段为担任统校。全书由罗大华审阅，并加部分注释。

由于译者水平有限，不当和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敬希读者指正。

1982年3月

前 言

作为犯罪心理学的一般性读物，自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以来，曾有进行了多方面悉心研究的吉益修夫的若干名著，以及各位先辈的论述，但现在多半都难以得到了。

战后，编者继法务省的同事远藤辰雄所著的一般性读物（一九五四年）之后，在松木金寿的劝说之下，以教科书的形式出版了这种书（一九五六年）。从那以后已近二十年，实际从事犯罪心理研究的专家急剧增加，研究的进展也引人注目。

一九六九年，日本出版了这些成果中的精华《日本犯罪学》共四册，但作为便于携带的基础理论读物则略嫌不便。

前不久，编者辞去研究犯罪和少年违法行为的官职，由于偶然的机会对男女大学生们讲授犯罪心理，从而促使编者执笔编写新的教科书，经与二、三位同学互相探讨，才使本书的构思逐渐趋于成熟直到确定下来。

本书的中心目标是试图阐明犯罪者的人格形成。但无论是犯罪还是犯罪者，都离不开时代和环境，因此，现代我国也当然应当以此为重点，根据活生生的现实情况来从事犯罪心理的研究。

幸而有警察、法院、少年鉴别所、少年院、监狱等实际部门的工作人员，以及在研究所、研修所、大学从事工作的各位先生的积极参加，使编者当初的构思得到意想不到的

启发和充实。各章中，在主张和探索，在论述的展开以及在表现某种个性方面，读者能具体感到犯罪心理学研究方法的多样性以及进行探求的兴趣，而这正是编者所期望的。

多年来，在实际部门中孜孜不倦地进行学习和研究的诸多人士，致力于使理论与实际、科学与人道主义相结合，在这样的成果里，渗透着他们的热情和成就。对他们应当首先致以谢意。

至于在百忙中愉快地接受执笔任务的各位，对编者说来，当然更是不会忘怀的。

关于编辑出版方面，除协同执笔的新田健一先生、安香宏先生外，还得到了新曜社的堀江洪先生、盐浦漳先生及其他各位的大力帮助，在此深表谢意。

编 者

一九七四年一月

(罗大华 译)

目 录

译者说明

前言

绪论..... (1)

第一节 定义..... (1)

第二节 犯罪心理学的课题——本
书的构思..... (3)

第三节 研究对象..... (8)

第一部 犯罪心理学的基础理论

第一章 犯罪者的人格结构..... (19)

第一节 素质论的探讨..... (19)

第二节 根据精神分析理论的探讨..... (27)

第三节 根据学习理论的探讨..... (38)

第四节 代小结——自我实现与动机
成长..... (43)

第二章 犯罪者的类型..... (46)

第一节 类型化的困难..... (47)

第二节 形形色色的类型论..... (50)

第三节 基本的理论类型..... (63)

第三章 犯罪者的人格形成..... (65)

第一节 预备性考察..... (65)

第二节	人格的不完全社会化·····	(69)
第三节	影响人格形成正常进行的文 化因素·····	(74)
第四节	影响人格形成正常进行的家 庭因素·····	(78)
第五节	学校、工作场所、近邻方面 的因素·····	(87)
第六节	在临床中解释犯罪者人格形 成的注意要点·····	(90)
第四章	形成犯罪情景的心理·····	(92)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92)
第二节	发生犯罪情景的机能条件·····	(98)
第三节	犯罪行为发生的类型·····	(101)
第四节	犯罪行为的深度·····	(109)

第二部 犯罪的临床

第五章	对犯罪者的心理诊断·····	(115)
第一节	诊断的意义·····	(115)
第二节	诊断的应有态度·····	(116)
第三节	诊断的实际·····	(118)
第四节	对犯罪者诊断中存在的问题·····	(136)
第六章	对犯罪者的处遇和治疗·····	(138)
第一节	对犯罪者处遇制度的演变·····	(139)
第二节	拘禁给予犯罪者的种种影响·····	(143)
第三节	对犯罪者和违法少年的处遇 的技术方法·····	(146)

第四节	收容机关内治疗·····	(156)
第七章	犯罪的预测·····	(159)
第一节	预测的历史·····	(160)
第二节	预测体系的形式·····	(163)
第三节	预测方式的有效性和预测能力·····	(175)
第四节	预测的应用·····	(178)

第三部 现代社会与犯罪心理

第八章	从社会人类学的观点来理解犯罪·····	(187)
第一节	常见的犯罪的意义·····	(187)
第二节	常见的犯罪·····	(189)
第三节	犯罪的日常性·····	(192)
第四节	人的责任·····	(200)
第五节	被害者的逻辑·····	(203)
第六节	关于犯罪和违法行为的矫正·····	(206)
结束语	·····	(207)
第九章	现代家庭与犯罪·····	(210)
第一节	家庭与违法行为和犯罪·····	(210)
第二节	母子关系与违法行为和犯罪·····	(212)
第三节	父子关系与违法行为和犯罪·····	(217)
第四节	父母子女关系与违法行为和犯罪·····	(221)
第五节	家庭内杀人——杀父母、杀子、杀兄弟·····	(224)

第六节 通过案例看父母与子女的关系·····	(229)
第十章 犯罪和脑电波·····	(237)
第一节 脑电波·····	(238)
第二节 犯罪和脑电波·····	(242)
小 结 ·····	(255)
第十一章 当前的少年违法行为·····	(257)
第一节 当前少年违法行为的倾向·····	(258)
第二节 所谓的不良行为·····	(260)
第三节 野蛮行为·····	(269)
第四节 道路交通事故犯·····	(272)
第五节 游戏与违法行为·····	(276)
第十二章 性和犯罪·····	(279)
第一节 犯罪的性别差异·····	(280)
第二节 女性犯罪·····	(286)
第三节 性犯罪和性异常·····	(290)
第四节 性犯罪和现代社会·····	(299)
第十三章 杀人的时代病理·····	(301)
第一节 序言·····	(301)
第二节 杀人的原始诸形态·····	(302)
第三节 古代和中世纪的杀人·····	(308)
第四节 近代及现代的犯罪与杀人·····	(323)
第五节 现代的杀人者·····	(331)
结束语 ·····	(336)
第十四章 有组织的犯罪——主要论述日本的暴力团·····	(337)

第一节	有组织犯罪的对象和它的成立	(337)
第二节	暴力团的活动	(343)
第三节	暴力团的结构	(346)
第四节	暴力团员的经历	(349)
第五节	暴力团的文化与团员的素质	(352)
第六节	对暴力团的对策	(356)
第十五章	惯犯的心理	(358)
第一节	前言——惯犯的各种类型	(358)
第二节	关于盗窃惯犯	(360)
第三节	某盗窃惯犯的生活史及其心理	(361)
参考文献		(381)
人名索引		(389)

绪 论

第一节 定 义

一、犯罪的定义

犯罪的概念，首先根据法律规定，“符合构成要件，并且既是违法又是有责任的行为。”

所谓“构成要件”，就是以发生一定的法律（这里指刑事法律）效果作为必要的假设条件；所谓“违法行为”，就是违反法律秩序的命令和禁令，侵害法益或对法益有危险的行为。因此，可以这样说：“没有法律就没有犯罪。”什么叫犯罪，什么不叫犯罪，根据地区的不同、时代的变迁而有所不同。

所谓“有责任”，就是有责任能力者具有的故意或者过失。在这种情况下，所谓责任，就是该人的行为，理所当然地要受到社会的指责。

就一个一个案例来看，究竟是否应有责任，虽然会碰到有微妙问题的案件，但至少在一定的年龄（现在我国是年满十四周岁）以下的孩子和精神病患者，因其不能理解命令和禁令而被认为是无责任能力者。

二、违法行为的定义

所谓“违法行为”，本来是对不合情理的不正行为的笼

统称呼。可是，自一九四九年实行的现行少年法采用“有违法行为的少年”的定义以来，社会上一般地也就用“少年违法行为”和“违法行为少年”这种词汇并把它固定下来，以便和“成年人犯罪”相对应。

“有违法行为的少年”包含以下三种：

（一）犯了罪的少年（未满二十周岁）——所谓“犯罪少年”。

（二）未满十四周岁的有触犯刑罚法令行为的少年——“触法少年”。

（三）根据其性格或环境，将来有可能犯罪或触犯刑罚法令的少年——“虞犯少年”。

这里的“违法行为少年”、“犯罪少年”这种词，只作为一般简称也未尝不可，最初，在“整个人格”上就没有把那些少年认为是有违法行为的人和犯罪的人。这种法律条文的意思是指他们是偶尔“有过违法行为（说的是行为）的少年”和“犯了罪（说的是有事实）的少年。”

三、犯罪心理学的定义

犯罪心理学是运用心理学原理研究犯罪行为，属于心理学的一个分支。

通过知觉和认知、学习、记忆、思维、智力、情绪和情感以及发展等基础领域，就可说明心理学的分支情况。另外，教育心理学、青年心理学、异常心理学、临床心理学等，也已逐渐形成体系。其间，人类学、生物学、生理学、社会学、精神医学、统计学等许多邻近学科也有了急剧的发展。

犯罪心理学就是在这些广泛知识的支持下，从个体、集

团和社会文化的角度，通过观察与实验，试图对人的犯罪行为作概括性的研究。

第二节 犯罪心理学的课题

——本书的构思

犯罪心理学的课题范围实在广泛，在方法论中，也不断地吸收了邻近各学科的新的主张和技术。

第一部 基础理论

第一章 犯罪者的人格结构

究竟犯罪者是什么性质的人？从这样简单的提问出发，开始了对于犯罪者的人类科学研究。不过就其出发点来说，是主张不离开社会的一般常识的。——犯罪者是不是人？是疯子还是傻子？

可是，不久人们就感到，犯罪者也和一般人有相同的行为机制在起作用，而智力理论、体质生物学的各种学说、性格论、精神病态论、精神分析、需求理论、学习理论以及新的统计法等，促进了对犯罪者和犯罪行为看法和理解的修正与发展。在经过了这些过程之后所得出的犯罪者的人格形象究竟怎么样呢？

第二章 犯罪者的类型

犯罪者有无限的多样性。无视其多样性，一概归结为智力低、精神颓废之类，那就既看不到犯罪者的全貌，也不会看出各个犯罪者的特征。

因此，要求理解智力低与精神颓废两者之间的中间形态并加以类型化。但有关犯罪者或犯罪行为的类型化的主张，也

是多种多样，而各种各样的主张都是各有其效用和界限的。

第三章 犯罪者的人格形成

在多元性、综合性、动态性的整体观中，怎样把握住犯罪者的人格形成？换言之，陷入犯罪的人的人格社会化是怎样被歪曲的呢？当时的文化、家庭、学校、工作场所等因素对人格形成是怎样起着作用的呢？

第四章 形成犯罪情景的心理

在具体的情景中，如此多种多样的人格是怎样形成犯罪的？在加害者——受害者——第三者（国家管制机关）的关系中，编者想把这些犯罪情况归纳在社会心理学方面加以研究。

在对照犯罪实例的同时，要首先探讨同法制标准与犯罪，情景的构造与预备犯罪有关的问题，接着要研究作为机能条件的“手段”和情景的支配与被支配的关系，进而以上述的构思为基础来考虑发生犯罪的类型。

第二部 犯罪的临床

在犯罪的临床上也有许多基础理论，并吸收了各种临床技术。在第二部里，介绍关于怎样有机地应用这些理论和技术及其生动的事例。

犯罪者的诊断、治疗处遇* 和预测，在实际工作中是三位一体的。即一边进行诊断，一边给予治疗处遇，然后一边观察对实际治疗处遇的反应过程，进而再深入进行诊断，从这里再制定新的处遇方针，这一整个过程是建立在过去预测的基础上的，同时又规定着对待将来的预测。在明确

* 处遇：处理和待遇。——译注

这点的基础上，拟分成以下三章：

第五章 对犯罪者的心理诊断

应当怎样对犯罪者和违法行为少年进行心理诊断呢？现在又进展到什么地步呢？本章在探索具体案例诊断过程的同时，要找出诊断业务上的中心问题。

第六章 对犯罪者的处遇和治疗

对犯罪者的处遇朝着什么方向发展呢？在关押犯罪者的机关内外、在国内外，对犯罪者的治疗性处遇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活动是怎样开展的呢？

第七章 犯罪的预测

无论是为了防止违法犯罪于未然，还是为了预防曾一度陷于犯罪的犯罪者的重新犯罪，都要求对犯罪的准确预测。可是，发生犯罪的要因和预防犯罪的要因是多种多样的、错综复杂的。现在的预测技术对那些错综复杂的因素分析到什么程度，并且是否又构成新的预测技术呢？

第三部 现代社会与犯罪的心理

如果把第一、二部作为总论的话，那么，第三部则相当于各论。应当列举的项目是很多的，如果都详尽罗列的话，势必过于广泛和肤浅。为了避免这个问题，就集中在几个题目上。尽管题目少一些，也应当进行深入的研究。以下集中了八个题目：

开头三章（第八—十章）应该说是属于基础理论（第一部）和临床理论（第二部）的补充，后面的五章是在考虑犯罪者的年龄层和性别、单独犯罪和集团犯罪、犯罪性质和种类等的多样性的同时，试图突出现代具有代表性的犯罪（者）的部分形象。

除此之外，还应当注意的是，有涉及多方面的白领阶层犯罪和企业犯罪，还有伴随着人口的老年化的老人犯罪的问题，以及自一九七一年七月开始的形成触犯法律的公害犯罪等等，把这些新课题的某些问题作为附记。

第八章 从社会人类学的观点来理解犯罪

心理学的各种概念作为对非人类化倾向的一种反动，在欧洲产生了存在心理学，在美国提倡了人本心理学。并且在这个立场上，探求作为主体的活生生的人的犯罪和少年违法行为问题。

第九章 现代家庭与犯罪

作为对人格形成具有影响作用的家庭环境，对于犯罪者也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其中应当作为中心课题的是，一併考察父与子、母与子的人际关系。

第十章 犯罪与脑电波

是否可以从脑生理学的角度去阐明人的行为和心理现象呢？这是编者的一个渴望。我国的少年鉴别所等，在开始工作以后很快就着手脑电波的研究，从那时以来，至今已近二十年，我们想了解一下它的研究进展情况。

第十一章 当前的少年违法行为

性和野蛮破坏行为，被夸大成好象是青少年所特有的（关于性方面集中在下一章讲）。另外，“玩稀释剂游戏”和游手好闲的倾向似乎令人忧虑当代我国青少年的前途。

另一方面，道路交通事故的危害也极为严重，而且在青少年违法行为中，违犯道路交通法规的肇事者甚至约达刑事犯的三倍。

当代青少年究竟是否把“比较恶性的犯罪”视为畏途，